

评点本

旧巢痕

拙庵居士著

八公山人评

无冰室主编

评点本

目巢痕

拙庵居士著

八公山人评

无冰室主编

丁巳年



文汇出版社

评点本旧巢痕

著 者/拙庵居士
评 者/八公山人
编 者/无冰室主

责任编辑/安 迪
装帧设计/周夏萍

出版发行/文匯出版社
上海市虎丘路 50 号
(邮政编码 200002)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上海青浦任屯印刷厂
版 次/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字 数/200,000
印 张/11.75
印 数/1—5000

ISBN 7-80531-477-2/I · 49
定 价/16.80 元

目录

第一回	世纪儿	1
	世纪开场 呱呱儿啼认外界	
	王朝倾覆 隆隆炮火识将来	
第二回	磨洗认前朝	10
	旧影现前朝读书种子	
	新潮观后世宦官人家	
第三回	大老爷	20
	度势审时空怀大志	
	有才无命莫怨苍天	
第四回	苦命女	34
	望断天涯 芳草罗裙藏积怨	
	梦萦人世 青春纨袴枉多情	
第五回	人之初	52
	子曰诗云 共说读书能上进	
	诛心索隐 岂知识字是灾星	

第六回 何处是家乡

71

驿马星注定奔波命

小儿女难解大人心

第七回 二表姐

89

作揖磕头 小孩子演习周公礼

嫂来姐去 女儿家出入大前门

第八回 不由人算

105

牛鬼蛇神 人算怎如天算

虫鱼花鸟 女儿不及猫儿

第九回 八哥劫

113

娶妇套笼头 上学出洋成泡影

哑铃开眼界 驱猫议鸟毁亲情

第十回 描红

120

教科书忽变夫子曰

孔乙己成为上大人

第十一回 见世面

129

世道初窥 门外便临生死界

风筝远去 天边不现雨雷声

第十二回 菊花	141
人淡如菊 且喜初逢女友 根原是艾 谁怜沉醉杨妃	
第十三回 浑人	154
庸人有厚福 纯属虚言 女子莫逞强 难逃薄命	
第十四回 新居	165
难说新居胜旧宅 岂知盛极是衰时	
第十五回 抓麻雀	182
托庇矮檐遭大劫 贪求微食送残生	
第十六回 兵变	190
劫舍打家 成功即仿古 抛头洒血 失败便无名	
第十七回 出阁	197
终身大事难逃劫 注定姻缘莫怨天	

- 第十八回 新娘子 204
 花轿抬来 迎新妇如临大敌
 随风飘去 送旧俗顿化轻烟
- 第十九回 七岁成人 226
 世故人情无非饮食
 名声地位全靠祖宗
- 第二十回 长嫂为母 234
 教曲教棋 女才人何其潇洒
 习诗习礼 书呆子如此愚痴
- 第二十一回 新风旧俗 241
 国际国内风云 外和内战
 人前人后神鬼 旧式新年
- 第二十二回 天雨花 260
 女扮男装 孟丽君竟成偶像
 妇随夫唱 白娘子永镇雷峰
- 第二十三回 木鱼伴 272
 三五瓣心香 祝今世莫逢男子面
 千万声佛号 愿来生不作女儿身

第二十四回 家塾	280
小学堂已现新风气 大家庭仍读旧文章	
第二十五回 过五关	288
一字成师 半天诉苦 五关难过 八卦畅通	
第二十六回 洪水	298
有力堵拦 人共见危城孤立 无心疏导 谁能唤大禹归来	
第二十七回 黄大仙	308
二万对三条 牌桌碰和有仙有鬼 五行逢八卦 集资花会无理无情	
第二十八回 树倒	327
将军一去 大树飘零来鸦片 壮士不还 寒风萧瑟见人心	
第二十九回 猬狲散	351
离析分崩 一家如同一世界 烟云缭绕 好人难上好天堂	

第三十回 尾声

363

聚散兴衰 难言家国事
存亡成败 自有后来人

编者的话

367

第一回 世纪儿

评曰：从出生写起，在世纪初年，故题名“世纪儿”。共两节。原书无回目。兹代拟如下：

世纪开场 呸呱儿啼认外界

王朝倾覆 隆隆炮火识将来

公元一九一二年，即孙中山在元旦以临时大总统的名义宣布推翻专制建立共和并改用阳历的那一年，旧历七月初、新历八月中的一个炎热的晚上，在江西省W县的县衙门后面一所房子的一间小小的偏房里，一个男孩子呱呱堕地了。

这位母亲的虚岁只有二十一岁。她在“坐草”时昏昏沉沉地仿佛听见“收生婆”低声咕噜一句，“男孩”；但她正在痛苦中挣扎，也没有理会到这一个词儿的严重含义。后来她被“收生婆”扶上床去，半卧半靠着躺在床上，身旁放着刚从她身上脱离出来的包扎好了的小娃娃，这时她才稍微清醒一点，耳边似乎听到了“收生婆”在外面中间堂屋里大声报喜：

“恭喜老爷！恭喜太太！添了一位小少爷。”

接着是闹哄哄的领赏和谢赏的声音。她望

“生产工具”中是不是应加上妇女一项？生产活人的工具是不是“最最最主要”的生产力？至少中国古时人就是这样认为的。所以有些征服者把被征服者中男的杀掉，而将女的留下来生产娃娃。可惜论传统文化者很少注意此点加以重视。

了望身边的闭着眼睛不哭不叫的小男孩，明白了自己是生下了一个儿子，随即闭上眼睛睡去了。

并没有人进屋来向她道喜。她只是一个生产工具，生产出来的东西不归她所有，而是属于老爷太太的。

她的这间屋的门框上面还贴上了一个小小的红布条，表示这是产房，有“血煞”，告诉人不要进去冲犯；产妇也在一个月内不能出这房门。这叫做“坐月子”。

她昏睡着不知过了多少时候，也许是只有一会儿，觉得有人进来；开眼一看，原来是一个中年妇人，手里捧着一碗红糖水，递给她喝，并且说：

“恭喜你呀！生了一个小少爷。这就好了。”

接过空碗后，她又说：

“老爷听说生的娃娃是男的，很高兴，说他明年就六十岁了，在这兵荒马乱的时候又得了一个儿子，是老来福，看来他运气还没有变坏。还说他今天卜过一卦，很灵。你好好养息，躺在床上不要动，身体要紧。我马上给你端两个荷包蛋来。活鲫鱼买来了，做汤，给你‘表’下奶。有了奶就什么都不愁了。唉！你要早一年生就好了，那时老爷还做着官，哪里会像现在这样？”

她接着又低声说：

“你好好养息，不要着急下地。听说外边乱得很。有人说会到衙门来抄县官的家。我想是谣言。你不要怕。老爷这样大年纪。你有了少爷就什么都不要怕了。我过一会就来。”

这位对她十分体贴的中年妇人是“包厨”的大师傅的妻子。她到现在还没有生下一男半女。夫妇两人是县官的小同乡，从安徽的乡下远来投靠，给县官做家乡饭菜，渐渐包办了全家以至全衙的伙食，也积了一点钱，只是愁没有儿女。她正在盘算着要买一个女儿来“压子”。

产妇又望着身旁的孩子。孩子还是闭着眼睛熟睡不醒。她朦朦胧胧地想着：“生了一位少爷，这就好了。”这时她才想到，自己的一辈子就靠这小小的一块肉了。想着，她不由得亲了一下这块从她身上取下来的肉。小娃娃张嘴轻轻发了一点声音，却还是没有醒过来。

这位年轻的母亲现在完全清醒过来了。她身上还隐隐有余痛，可是她不顾这些，只想到一件事：“我生了一个儿子，该不会再卖我了吧？”

这个还不到二十周岁的姑娘已经被卖三次了。

她记得自己是生在 K 县的一家铁匠铺里，小时天天听到叮叮当当的打铁声。不知为什么

男女之别天上地下，一生一死。生男则自己有希望活下去。生女则会当做货物卖掉。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令人想到当年的“黑奴”和华人“猪仔”。男为奴，则女人为奴之奴。奴挨了主人打，回家就打老婆出气。

缠足、裹小脚之苦，今日女郎无法想象。不知今日男士还有没有如古时男人欣赏“三寸金莲”者？有没有人还想恢复“束胸”和“贞操带”？若有，那就给男人恢复“宫刑”吧。想到古时男人怎么对待女人，那就不必怪女帝武则天对男人那么仇恨、那么轻蔑了。

她只有几岁就被卖到一家人家去当了丫头。从此再没有见到自己的父母。她每天干着各种各样的零星活，挨打，受骂。到十来岁时又被卖到一个做官的人家，到了南昌府。这家姓 Y，官派十足，和前一家不同。她干的活也不一样了。她要侍候老爷、太太、少爷、小姐。对她的要求也不一样了。不但要懂得做官人家的规矩，还要打扮得像个丫头样子。她梳头、穿衣、走路、行礼、叫人、拿东西、当厨师下手、给太太端烟袋等等都可以过得去，只有一样没法办：大脚。她在家时不曾裹小脚，买她的那家不是大户人家，又要她干粗活，也不管她的打扮，只形式上裹上了，实际上脚还在自由生长。可是 Y 家的规矩不一样。尽管是丫头，也不能不裹小脚。大脚就是犯法。虽然下等人妇女可以大脚，但是大家门户里连丫头也必须有“三寸金莲”才像个样子。于是她受罪了。一丈来长的裹脚条裹了又裹，还加上白糖一样的也许是矾的东西，据说能使骨头变软。裹脚并不能减轻她的工作；一切照常，一点马虎不得。脚整天痛得要命，却一点也不见小，只能求它维持原状，不再长大。可是这也不行，无论如何也要把脚指头狠命裹得成为一个尖子。鞋子只能缩小，不准放大，鞋前头必须成尖形。她的一双脚像放在铁鞋子里一

样，走起路来一扭一捏，受尽了罪。她实在不能忍受下去了，便实行了暗地的反抗。到晚上，上床后，她在被窝里偷偷把裹脚条松开了，舒舒服服地睡一大觉。白天她再照样活受罪。这样的结果，整个脚没有再长大，鞋子没有加尺寸，可是脚骨也没有变形，没有缩小，只是脚指头裹得弯曲紧缩，成了不大不小的畸形的脚。这双大脚使 Y 家的人直叹气。但是打和骂和罚她不吃饭也改变不过来。这双大脚使她在 Y 大老爷身边留不住了，只能当干粗活的丫头。十八岁还未满，主人就把她卖出来了。她只知道出卖的原因是这双挨骂的大脚，至于其他什么道理，那是官府人家的事，她一点不懂，也不知道。

Y 家叫人卖她的时候，正好这位捐到 W 县知县的官儿来到了南昌府。这位县太爷的官太太是他的第四次续弦的夫人，还不满五十岁。她三十岁过了才出嫁，只生了一个儿子。她是小脚，又胖，本来就不大能动，近来忽得了气喘病，常常发作，坐在床上哼，要有人在身后跪着捶背。她还一把一把吐浓痰，甩得满地都是，需要有人不断打扫，要干净就得有人不断给她递吐痰的盖碗，不断洗碗，还要有人侍候她吃药，“定喘丸”。这些事，前房留下的儿子是不干的。她自己的儿子年幼，也不干。前两房留下的

**一卖再卖三卖，无
非是因为是个女人。
男人也卖身，可
就不那么容易。**

两个女儿只好勉为其难，可是小姐也只能轮换管管递药和捶背，打扫之类的事还得由“下人”来做。这样，有了使用丫头的必要。同时，这位县太爷本是穷秀才出身，好不容易一步步奔忙到现在，才把历年弄到手的钱捐出去买到一个县官做，五十多岁才真正过官瘾。官太太更有使用丫头之必要。经官媒人一说，Y家的丫头长得又白，又年轻，身体又好，听话，能干，只是一双大脚难看，老爷和太太便都同意要。由于是从官府人家出来的，据说总共花了三百两银子才买进了门，取了一个丫头名字。不久，老爷取得了太太的同意，把她收了房，以便自己也得到贴身服侍。没想到这丫头真有福气，竟在这“鼎革”之年，老爷头上的花翎和顶戴都掉了下来的倒霉年头，给他生下了一个儿子。晚年得子，算是难得的喜事。这丫头在老爷的心中地位上升，竟隐隐有候补太太或是正式姨太太的资格，专等那多病的胖夫人归天了。

不幸的是，先归天的不是太太，而是老爷。

公元一九一三年的阴历三月中，江西W县衙门后面那所房子的一间小书房里，一个小老头坐在藤椅上，头向后靠着椅背，一手搭在扶手上，一手抚着胸口，闭着眼睛，无声无息。他面前的桌子上放着一只空碗，一双筷子，一个盘

子，里面有一根油条。桌上还有打开的墨盒，上面架着一支小楷毛笔，旁边是一张纸，纸上几乎写满了行书字，有许多添注涂改，仿佛一篇文章稿子，题目却是《上大总统书》。

这位老人打扮得很特别。他穿的不是清朝和民国时流行的长袍马褂，却是一件前面相合无扣而系带子的道袍。其实这就是明朝的常服。他不是前半脑壳剃光而在脑后拖着一根大辫子，也不是剪成短发或剃成光头，而是把全部头发留起来梳成一个髻盘在头顶上，用一根簪子别着。头上戴的是一顶道士小方帽，盖住髻和簪，帽的前额上钉着一小块翡翠。他留给后人的一幅入殓时的炭笔半身画像就是这个样子。据说请来的那位画家看了一眼，注意了服装，就凭照片画了出来，面貌还很像，连紧皱着眉头都一点不错，正是临终遗容。

他靠在藤椅上不声不响，鼻息全无，心脏不跳；原来他在吃了一根油条并喝了半碗稀粥之后，就忽然离开这世界了。现在看来，送他命的是急性心肌梗死。

过了些时候，进来一个年轻的穿着短衣的丫环模样的人。她是来收碗的，一见老爷睡着了，便想到要盖上点什么。她轻轻地收起了碗、筷和盘子，匆匆出门，正要放下东西去拿件衣

临终作道士装束，
大概是不殉清朝也
不顺民国之意吧？

裳，恰好看见了三小姐。她说老爷坐在椅子上睡着了。三小姐说：“怎么？才吃早饭就睡了？”两人一讲话又惊动了隔壁屋里的太太；她也走出门来看。三人一同进书房时，猛然发现老爷这一觉睡去是不会再醒过来了。于是哭声大起，一阵慌乱，惊动全家。

这年，死者刚到六十岁。

评曰：此开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昔贤小说评书中人物曾有句云：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此书中人虽非纨袴公子，但无能和不肖倒是超过了那位小王爷，只是其平生经历江湖、廊庙、在家、出家，却没有那样一支笔写下来了。

（编者按：此数语原写在另一纸上，今录于此。）

评曰：写世纪儿出生先说父母，是古来传统写法，现在不免过时，过时人写过时事，用过时章法、笔调，双方正好配合，不可以此贬低本书。但写丫环只见大脚，写老爷只见皱眉头，写太太只是又胖又病，比起时下小说新潮一新再新，洋人的叙事描写手法一“后”再“后”，实在是太落后了。古来小说不知有多少，传下来的不过多少分之一，此刻又只有很少几部变成了连环画，上了银幕、荧屏，大约不必过几年就不会